



# 大湖西 (连载)

杨义堂



5月13日,日军第十六师团5000余人从济宁南下,越过运河,进攻金乡县。金乡县国民党县长王冠一吓破了胆,带领县政府官员仓皇逃走。守城的部队只有第3路军29师孙桐萱部一个团的兵力,守军让修筑城墙的民工们也参加战斗,3000余名民工手持铁锹、镐头登城抗敌。可国民党守军因为抵抗不住,从城东南角的城墙洞中撤走了,金乡全城陷落。日军开始逐屋逐巷地搜抄捕杀,上至古稀老人,下至怀中婴儿,均不放过。日军在金乡县城连续4天搜杀,几日之内,有3347人被杀害,670余间房屋被烧毁。

同一天,另一路日军侵入了微山湖西的千年古县鱼台县。日军击退了孙桐萱部的一个团,鱼台县国民党县长杨启东率民团大队800余人弃城南逃。日军占领了鱼台县城。盘踞于罗屯乡的4名日军,去姜楼村抢掠,一位村民与之拼命,邻人闻讯相助,合力将日军杀死,将其沉尸坑塘。次日,一股日军前来报复,将隋海村民带到姜楼村坑塘边集体枪杀,制造了55人死亡的“隋海惨案”。

5月14日,日军自鱼台县谷亭向南侵犯,到达丰县三区的王寨。日军与国民党军的1个连在王

寨激战半小时,国民党军撤退后,日军烧毁民房200多间,杀害王寨、孙集及北方来避难村民18人。5月17日,日军猛攻丰县城,发炮数百发,城内四处起火。国民党一个团奋力抵抗后向东南突围。丰县国民党县长董玉珏,丰县政府秘书、常备队长黄体润率常备队200余人、保安警察队100余人协同守城,看到部队撤走,也弃城南撤。当日下午,日军一部从砀山县高寨窜至丰南荒庄,这是个只有70多人的小村庄,当时正在收小麦,打麦场上48人全被日军刺倒在地,死了46人。

1938年5月18日,占领金乡的日军南下进攻沛县,日军的3架飞机来回轰炸县城,军民死伤枕藉,协守的国民党军夜里不告而别,逃到城南三十里的地方,沛县国民党县长、39岁的冯子固(名德俭、字子固)带着队伍前去挽留,结果,日军攻入城内,冯子固准备返回时,沛城已经陷落,冯子固带领队伍逃到陇海铁路以南驻扎。冯子固30年后在台湾出版了一本回忆录——《鸡鸣录》回忆这段历史,他写道:“庞军协守城垣,获知敌情,秘而不宣,午夜委城远去,陷人民于浩劫,何异假敌手杀人,皇皇抗日国军,行径若此,何胜浩叹!”一群日军还专门到昭阳

湖畔冯子固老家——孔庄杀人放火。这个有100多户人家的村庄几乎被烧光,有40多人被杀害。

日军侵占萧县之后,在萧县城东的牛眼、房庄等村烧杀抢掠,仅牛眼村就有97名百姓被日军杀害,有30名妇女被强奸。日军还将各地逃难的农民、学生及被俘的中国士兵近2000人集中枪杀或活埋。

铜山县国民党县长曹寅甫在日军占领徐州前就吓得逃到了乡下。5月20日,在飞机掩护下,1000余名鬼子由徐州闯进铜山县阎窝村。不到一小时,阎窝村就有200多名群众惨死在日寇的屠刀下。

5月17日,日军飞机对砀山古城进行3天的轮番轰炸,丢下3枚重型炸弹和数十枚燃烧弹,全城一片火海,房屋倒塌,财物烧尽,城内军民伤亡惨重。县长贡沛诚随国民党军队西撤,县政府大部分官员逃走。日军进城后,把躲在地窖里的200多名回民驱赶到河堤边,用机枪射杀50多人,在清真寺门前射杀17人。日军走到丰、砀交界的二坝村,杀害村中百姓20余人。

到了1938年5月中下旬,位于苏鲁豫皖接壤的金乡、鱼台、丰县、沛县、砀山县等湖西地区,除了单县暂时没有遭到进攻外,几乎全部沦陷。

## 第四章 佃户的儿子成了革命者

1938年5月18日,徐州即将沦陷,城内城外笼罩在一片混乱之中,远远近近的炮声隆隆作响,一阵阵机关枪的声音像刮风一样,不论是道路上,还是田野里,各种车辆和人流拥挤不堪,日军的飞机追着人群轰炸和射击,人们扶老携幼,四处逃散,哭叫连连。

在逃难的人流中,有一位身穿国民党军官服装的青年男子,他大约30岁左右,1.8米的个头,身上

背着一支长枪、腰里别着一把盒子枪,手里还提着一支黑色的旅行箱。他一边匆匆赶路,一边不停地四处张望,大檐帽下,露出一张白净的国字脸,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写满了忧郁:下一步,自己应该到哪里去?

他就是中共苏鲁豫皖特委的代表、铜山县委书记郭影秋,因为兼任国民党第五战区民众抗日总动员委员会常委、组织部总干事,所以还穿着一身笔

挺的国民党的军官服。他刚组织了一场各界社会名流、艺术家到台儿庄慰问抗日将士的活动,高高兴兴地从台儿庄回到了徐州,却发现日军已经开始进攻徐州城了,军队和百姓们像潮水一样四散逃离,因为怀孕的妻子凌静早在半年多前不辞而别,郭影秋只好在宿舍里简单收拾一下东西,塞进一个行李箱里,一个人出城逃难。

(未完待续)



## 曲阜碑刻(四十二)

# 保护颜庙禁约榜碑

李东润

保护颜庙禁约榜碑,为元代公文碑,刻立于元仁宗至大四年(公元1311年),现存于颜庙西碑亭内。碑高0.9米、宽0.75米、厚0.22米。碑刻记载了一份元廷发给地方的公文,公文前半部分是关于颜庙的禁约,后半部分是元廷对颜子后裔实行的优渥政策。碑刻整体保存情况较好,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

颜庙,即祭祀孔门弟子颜回的庙宇。孔子门下弟子三千,贤者七十二,颜回最为聪慧好学,是孔子最为得意的弟子。可惜的是,长期“箪食瓢饮”的生活环境极大影响了颜回的健康状况,导致其不幸英年早逝。颜回死后被儒家学子奉为楷模,被尊称为颜子。汉代以来尊孔崇儒之风兴盛,颜回及其后裔也不断受到历代帝王的封赏。晋朝之后,规定颜子配享孔庙。唐贞观年间,太宗李世民下诏升颜子为“先师”;开元年间,玄宗诏颜子为“亚圣”。宋代真宗封颜子为“兖国公”。元代虽然是少数民族政权,但元朝统治者出于收拢人心、巩固统治的需要,仍然延续了前代“尊孔崇儒”的政策,对颜子的追封与前代相比毫不逊色。除了对颜子的追封,元廷还特意颁布保护颜庙政策,禁止闲杂人等进入庙内。即使是官员、使臣,没有朝廷旨意也不能随意出入颜庙。

元廷颁布的禁约不仅限于颜庙,还包括颜庙所属田地、房屋。颜庙经过千百年的奉祀,规模不断扩大,至元代,颜庙已拥有大量田地和房屋,田地多为祀田,收获的粮食多用于维持香火、开办庙学及庙宇修缮;房屋多为照看、修复庙宇的工役的住处,

还有部分房屋是庙学、书院等教育设施。颜庙及其所属田地、房屋构成了一个自给自足的独立系统。元廷的保护颜庙政策不仅能维持颜庙及其配套设施的良性运转,维持颜庙香火,更彰显了元廷尊奉先贤、重视文教的鲜明态度,有利于增强汉人对元代政权的认同,从而巩固元廷的统治。

公文还交代了元廷对颜子后裔的优渥措施。历代统治者在利用儒家思想安邦定国的同时,对孔子及从祀弟子的后裔进行优渥以示“治教合一”,以此来标榜正统、统摄人心,蒙古族建立的元朝政权也不例外。碑文显示,元廷令地方对颜氏后裔中“贫寒老病之士”按月进行供养,这样做既体现了元廷对颜氏后裔的优待,又彰显了元朝统治者对弱势群体关怀,有利于收拢人心,增进认同。在关怀弱势群体的同时,元廷对正在读书上学的颜氏后辈也提供了优待政策,元廷在公文中令地方有司“昌明文教,宣明教化,勉励学校”,为颜氏后辈提供了优质的受教育环境,同时加强对颜氏子孙的训导教诲,使其“务要成才”。还指派地方官员于颜氏学子

中挑选品学兼优者,保举到有司作为候补官员。元廷对颜子后裔的优渥举措用意不言自明,即借助颜子及其后裔这一儒家文化象征来提升自身统治的合法性。

前文提到,此碑刻记载的是一份元代发给地方的公文,今人透过这份公文可以了解到元代的行政流程。据碑文记载,公文由中书省按照皇帝旨意起草完毕后,由中书省的官员和主管庙宇事务的礼部官员共同会商,众官员讨论通过后交付给负责的中央部司,部司核验后发给地方,令其负责执行,同时对公文进行张榜公示,若有违反,严惩不贷。

这份公文内容简练,行文周密。公文开头阐明尊奉“孔子之道”的重要性后,即对保护颜庙及其相关财产做出了具体规定:闲杂人等不得进入林庙、各级官府不得侵占颜庙所属土地、供养颜氏孤老人家等。公文同时规定了负责执行命令的官员,例如,对于选拔颜氏子孙中的品学兼优者保举到有司这项举措,公文指定由主管官员选拔的肃政廉访司衙门全权落实。虽然选拔官员是肃政廉访司的分内之事,但从颜氏子孙中定向培养、选拔候补官员尚未有过先例。针对这种超出有司既定职能的规定,元廷有必要在公文中予以具体安排,这也反映了公文所起到的补充有司职能以应对各种临时变动的作用。

综上,对元代公文碑进行多角度的解读有助于进一步了解元代的公文制度和“尊孔崇儒”政策。碑刻作为重要的历史文献,在很大程度上可以弥补正史记载之不足。